

## 浙江长盛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浙江长盛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连续三个交易日内(2018年2月2日、2018年2月5日、2018年2月6日)收盘价格涨跌幅偏离值累计-20.76%，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已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函询了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 1、公司未发现前期披露的信息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公司于2018年1月16日披露了《2017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18-004)，2017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长：35%-55%；
- 3、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4、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5、公司目前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6、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 7、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 8、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其他情形。

###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四、必要的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上述业绩预告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核算的结果，未经审计机构审计。2017年度业绩的具体数据将在公司2017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

3、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相关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长盛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2月6日